

臺中市和平區公所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3年6月30日

頁數：第29頁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資產	810,237,890	負債	139,165,554
流動資產	437,843,901	流動負債	65,746,282
專戶存款	115,077,044	應付帳款	1,967,414
零用金	200,000	應付代收款	63,687,868
公庫存款	322,414,776	其他應付款	91,000
應收帳款	88,130	其他負債	73,419,272
預付款	63,951	存入保證金	40,791,026
固定資產	371,922,925	應付保管款	10,598,150
土地	24,983,783	暫收款	22,030,096
土地改良物	285,303,588	淨資產	671,072,336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149,978,914	資產負債淨額	671,072,336
房屋建築及設備	267,011,618	資產負債淨額	671,072,336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106,912,535		
機械及設備	42,563,804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35,001,7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2,311,080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85,000,942		
雜項設備	32,756,348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16,113,191		
無形資產	471,064		
權利	15,500		
電腦軟體	455,564		
合 計	810,237,890	合 計	810,237,890
備 註		備 註	
保管有價證券	-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保管品	-	應付保管品	-
保證品	8,379,867	應付保證品	8,379,867
債權憑證	4	待抵銷債權憑證	4
<p>1. 本所依臺中市和平區總會計及普通公務會計制度第七章第二節第七十一點，區民代表會有開立公款帳戶者，應按月編造收支月報表送區公所，並於區公所會計報表妥適表達，截至113年6月30日止，立法支出累計撥付數為22,870,000元，代表會實支數為11,184,778元，年終依代表會收支月報表作為年終結帳會計整理之依據。</p> <p>2. 截至113年6月30日止代表會會計報告代收款餘額為87,749元。</p>			